

中共西安石油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

〔2015〕2号

关于做好清明节假期学生稳定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院（部、系）：

清明节假期即将到来，为杜绝意外事件发生，确保学生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新、老校区正常的教学和生活秩序，根据我校《四季稳定安全教育工作安排》和有关要求，请大家务必在近期切实做好学生安全教育工作。具体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认真做好节前的安全教育工作

1.各院（部、系）要重申学校关于旅游问题的有关规定，校内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组织学生集体外出旅游（春游）。要将学校的要求和“谁组织谁负责，一切安全问题责任自负”的原则，传达给每个同学。

2.清明节假前，各院（部、系）要根据四季学生安全教育工作安排等文件内容再次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内容包括外出交通安全、遵纪守法、防火防盗防骗防溺水等。

二、加强宿舍安全管理

各院（部、系）要重申宿舍管理有关规定，特别要强调节假日期间严禁学生在宿舍做饭、酗酒、留宿他人、使用违规电器等涉及稳定安全工作的规定。要教育学生提高宿舍安全防范意识，妥善保管自己的物品，离开房间要锁门，午间、夜间休息要锁门，不要给不法分子

留下可乘之机。放假前，各院（部、系）要组织学工干部开展一次彻底的宿舍安全大检查。

三、严格执行各项稳定安全制度

1.坚持外出去向登记制度。学生假期回家、外出需要登记备案，各院（部、系）要切实做到对学生去向清楚，联系畅通。

2.落实节假日收假点名制度。各院（部、系）要在收假当晚 20:00 前进行点名，并于当晚将点名情况汇总后发至 xsc9026@163.com。

3.要严格假期值班制度。清明节假日期间，全体学生工作干部要保证通讯 24 小时畅通。各院（部、系）要安排学生工作干部值班，值班安排于 2015 年 4 月 3 日 16:00 前报学生工作处汇总，联系人王宏，邮箱 1476708020@qq.com。

四、其他工作要求

1.各院（部、系）要进一步加强了解学生对当前热点、敏感问题的思想动态，准确把握，及时引导，确保学生思想积极向上和健康稳定。

2.对于校外上网，特别是通宵上网的同学，要加大教育和管理力度，杜绝通宵上网现象的发生。对于屡教不改的学生，要及时通知家长，严肃处理。

3.要积极发挥学生稳定安全信息网络体系的监控和预警作用，确保学生稳定安全信息网络渠道畅通，遇到突发事件要按有关规定启动预警机制，及时监控和干预，妥当处置，将事件后果影响降到最低限度。

稳定安全工作事关学校发展大局，全体学生工作干部务必从讲政

治讲大局的高度出发，高度重视，细致安排，做到教育工作不留死角，管理制度严格落实，确保学生人身财产安全和校园稳定，为学校发展贡献力量。

学生工作部

2015年4月1日